

公民荣辱观教育

基于德性论的分析

寇东亮

著



人民出版社

公民荣辱观教育

基于德性论的分析

寇东亮 著

组稿编辑:陈光耀

责任编辑:李椒元

装帧设计:文冉

责任校对:文正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民荣辱观教育——基于德性论的分析/寇东亮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12

ISBN 978-7-01-010410-2

I. ①公… II. ①寇… III. ①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中国 IV. ①D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35244 号

公民荣辱观教育

GONGMIN RONGRUGUAN JIAOYU

——基于德性论的分析

寇东亮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9.25

字数:300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10410-2 定价:3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目 录

引论 做人、德性与荣辱	1
一、做人：生命的主题	4
二、德性：做人的根基	6
三、荣辱：德性的内核	9
四、教化：荣辱的养成	11
五、实效：教化的指向	12
第一章 德性论视域中的荣辱观	14
一、从“做事”到“做人”：德性论的主旨	14
二、从“三德”到“四德”：个人品德的凸显	22
三、从“明荣”到“知耻”：个人品德的要义	27
四、荣辱观：一种德性价值观	33
第二章 公民荣辱观的德性底蕴	36
一、人类思想演进中的“一般荣辱观”	36
1. 荣辱观体现人的自爱与自尊	37
2. 荣辱观昭示人的社会身份和社会价值	40
3. 荣辱观蕴涵丰富道德意义	42
4. 荣辱观是治国理政的基本准则	45
二、公民荣辱观的人学根据	48
1. 人的全面发展	48
2. 社会主义“新人”	51
3. “真正人的道德”	55
三、当代中国公民荣辱观德目的演变	62

1. “五爱”	65
2. “五讲四美三热爱”	67
3. “二十字”公民基本道德规范	69
4. “八荣八耻”	72
四、社会主义公民荣辱观的根本	83
第三章 公民荣辱观的错位及其根源	89
一、公民荣辱观的错位	89
1. 躲避“崇高”	91
2. 谄媚“低俗”	93
3. 推崇“厚黑”	96
4. 淡化“性羞耻”	99
5. 热衷“次道德”	101
二、公民荣辱观错位的实践根源	104
1. 货币拜物教:颠倒黑白	104
2. 官僚制:冷却道德感	108
3. 潜规则:消解羞耻感	111
4. 网络技术:催眠道德意识	113
5. 一手软:教化的乏力	115
6. 怨恨心态:滋生道德冷漠	119
三、公民荣辱观错位的思想根源	123
1. 世俗主义	124
2. 相对主义	126
3. 虚无主义	130
4. 后现代主义	132
四、公民荣辱观错位的历史根源	134
1. 封建遗毒	134
2. “文革”遗风	138
第四章 公民荣辱观教育的德性指向	141
一、公民荣辱观教育的必要性与可能性	141
二、公民荣辱观教育的两个基本目标	148

1. 道德荣誉感的形成	149
2. 道德羞耻感的形成	153
三、成为一个人并尊敬他人为人	156
1. 成为一个人:公民荣辱观教育之基	156
2. 尊敬他人为人:公民荣辱观教育之魂	160
3. 成为一个人与尊敬他人为人的统一:公民荣辱观教育之本	163
四、公民德性的养成	165
第五章 公民荣辱观教育实效性的德性意蕴	169
一、公民荣辱观教育实效性的现状	169
二、公民荣辱观教育实效性的内涵	173
三、公民荣辱观教育实效性的德性要求	179
1. 教化本质的德性论彰显	179
2. 教化内容的德性论架构	182
3. 教化方式的德性论抉择	184
4. 教化语言的德性论运用	188
5. 教化权力的德性论维护	191
四、公民荣辱观教育实效性的德性原则	193
1. 身心一体	194
2. 情理融通	200
3. 知行合一	205
第六章 公民荣辱观教育的社会德性机制	209
一、社会公正	210
1. 利益公正	211
2. 权利公正	215
3. 制度公正	219
4. 法治公正	222
二、生活世界	226
1. 生活及其伦理意义	226
2. 私人生活与公共生活的张力	232
三、公共理性	237

四、伦理共同体	242
五、人文关怀	252
六、道德资源供给	258
1. 观念供给	258
2. 制度供给	261
3. 实践供给	262
第七章 公民荣辱观教育的个体德性机制	264
一、脸面:明荣知耻的道德文化机制	264
二、人情:明荣知耻的道德情感机制	270
三、反省:明荣知耻的道德思维机制	276
四、忏悔:明荣知耻的道德心理机制	280
五、信仰:明荣知耻的道德意志机制	287
六、敬畏:明荣知耻的道德内压机制	291
 主要参考文献	296
后记	301

引论 做人、德性与荣辱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民主政治、大众文化、公民社会的不断推进,公民教育在我国日益成为一种社会共识和大众实践。公民道德建设是公民教育的重要内容,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着力的重要方面。1986年9月,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明确提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的重大任务,并强调指出:“增强社会主义的公民意识,使人们懂得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懂得与自己工作和生活直接有关的法律和纪律,培养守法遵纪的良好习惯。”^①1996年10月,中共十四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再次强调,“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总的要求之一;“实现以思想道德修养、科学教育水平、民主法制观念为主要内容的公民素质的显著提高”,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目标之一^②。2001年9月,中共中央颁布《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2003年9月,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决定,每年9月20日(即2001年9月20日《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颁布日)为“公民道德宣传日”。2004年9月,中宣部、中国伦理学会等主办“首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发表《首届中国公民道德论坛宣言》。《宣言》指出,不论仕农工商,不论男女老幼,不论职位高低,每一个公民都有责任有义务、也有力量有条件为公民道德建设作出自己的贡献。迄今为止,论坛已连续举办八届。2007年10月,中

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244、252页。

②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文献选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版,第7、9页。

共十七大首次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政治报告中提出“加强公民意识教育，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自由平等、公平正义理念”^①的任务，更加凸显了公民意识教育和公民道德建设在当代中国日益重要的社会地位和意义。

荣辱意识是公民意识和公民道德的有机构成部分，培育公民荣辱观，是公民意识教育和公民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荣辱观既是一个亘古久远的历史话题，又是一个弥久常新的时代课题。2006年3月4日，胡锦涛在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民盟、民进联组讨论会上的讲话中提出“社会主义荣辱观”概念，并阐明了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基本内容。2006年10月，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把“社会主义荣辱观”确立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之一，强调：“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培育文明道德风尚。”^②2007年10月，中共十七大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政治报告中再一次郑重确认“社会主义荣辱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本内容之一，强调：“用社会主义荣辱观引领风尚。”^③2011年10月，中共十七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荣辱观体现了社会主义道德的根本要求。要深入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宣传教育，弘扬中华传统美德，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引导人民增强道德判断力和道德荣誉感……在全社会形成知荣辱、讲正气、作奉献、促和谐的良好风尚。”^④社会主义荣辱观体现了社会主义道德的根本要求，它既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基础，也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的关键环节。社会主义荣辱观的提出，为我国公民意识教育和公民道德建设，提供了更为明确和具体的行动指南。社会主义荣辱观及其教育问题，成为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重要议题。正是在这种背景下，近年来，我国学术理论界对包括公民荣辱观及其教育在内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及其教育问题展开了系统深入的研究。

可以从不同视角研究荣辱观问题。比如，从人类学视角看，荣辱观是一种

^① 《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910页。

^②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661页。

^③ 《十七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26页。

^④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日报》2011年10月26日。

民族意识和民族精神,反映特定民族的心理倾向和价值取向;从政治学视角看,荣辱观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反映特定阶级或阶层、社会集团的利益诉求和价值立场;从伦理学视角看,荣辱观是一种伦理抉择和道德规范,反映特定的是非、对错、善恶观念等等。德国思想家曼海姆认为,思考和研究问题的视角,“表示一个人观察事物的方式,他所观察到的东西以及他怎样在思想中构建这种东西,所以,视角不仅仅是思想的外形的决定,它也指思想结构中质的成分”^①。荣辱观是一种德性价值观,也是一种德性人生观。公民荣辱观教育本质上是一种德性教化,其根本目的在于涵养人的德性,实现“精神成人”。德性论从心性修养和品德养成层面,凸显了荣辱观的主体维度,呈现了荣辱观教育的人文底蕴。从德性论视角研究公民荣辱观及其教育问题,能够更深刻揭示公民荣辱观及其教育的人学根据和人学本质,阐明增强公民荣辱观教育实效性的“主体”环节和“自律”机制,推进公民道德及其教育理论的发展。同时,从德性论视角研究公民荣辱观及其教育问题,能够更好地把公民荣辱观及其教育与“以人为本”、“人的全面发展”、“幸福感”、“人文关怀”、“精神家园”等当代中国最新价值理念相融通,提高公民荣辱观教育的现实针对性。

20世纪晚期以来,由于以麦金太尔等为代表的社群主义和伦理学中“反理论”思潮等的努力,在西方出显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德性论”运动,这场运动凸显了德性论在人类价值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学者们试图通过复兴德性主义价值体系,有效应对现代性价值观的危机,重塑现代人的意义世界和精神家园。20世纪80年代以来,美国兴起品格教育运动,强调“生活德育”的教育理念,要求以学校为基础,通过与家庭、社区等的合作,帮助青少年理解和践行普遍性的核心价值观念,如仁慈、同情、忠诚、善良、关爱、自律、诚实、勤劳等。品格教育运动得到了时任美国总统克林顿的热情赞同,克林顿政府拨款支持品格教育计划。20世纪后期以来,新加坡政府把“忠、孝、仁、爱、礼、义、廉、耻”八种美德作为政府的“治国之纲”。1991年,新加坡政府发布《共同价值观白皮书》,提出新加坡道德教育的核心价值观是:国家至上、社会为先;家庭为根、社会为本;关怀扶植、尊重个人;求同存异、协商共识;种族和谐、宗教宽容。

^① [德]卡尔·曼海姆:《意识形态与乌托邦》,黎明、李书崇译,商务印书馆2000年版,第277页。

1996 年,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来自世界各地的 20 位教育者共同提出了一个《生活价值观教育计划》。这个计划聚焦于 12 种普遍价值观:合作、自由、幸福、诚实、谦逊、爱、和平、尊重、责任、简朴、容忍和团结。这一计划的宗旨是为个人的完整成长,包括身体、智力、情感及精神四个方面的全面发展,提供行为准则和规范。其具体目标是:帮助个人思考和反思各种价值观以及将这些价值观应用到自己、他人、社区和社会中去的实践意义;增强有关进行个人或社会抉择的理解、动机及责任感;鼓励人们选择自己的个人的、社会的、道德的、精神的价值观,并了解形成、加深它们的可行方法。现在,这一计划在世界 70 多个国家开展,成为一场跨国界的价值观教育运动。目前,以德性养成为根本目的的核心价值观教育,已成为越来越多国家政府和学者密切关注的重大社会问题和理论课题。

从德性论视角研究公民荣辱观教育及其实效性问题,主要涉及五个关键概念和三个主题。五个关键概念是:做人、德性、荣辱、教化、实效。三个主题是:其一,荣辱观与德性论及其关系,这是本书的基础内容;其二,公民荣辱观及其教育,这是本书的基本内容;其三,公民荣辱观教育的实效性,这是本书的核心内容。具体说,本书主要研究以下问题:

一、做人:生命的主题

英国思想家密尔说:“真正重要之点不仅在于人们做了什么,还在于做了这事的是什么样子的人。在人的工作当中,在人类正当地使用其生命以求其完善化和美化的工作当中,居于第一重要地位的无疑是人本身。”^①马克思指出:“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②但是,现代社会恰恰在“人本身”的问题上,遭遇到内在悖论。现代社会的出发点是“人本身”的自由、平等、幸福,它反对神、上帝或专制制度对人的奴役,但现代性的客观展开及实践结果却常常不见了人的踪影。伴随现代性思想进程的“上帝死了”的隐喻,在显层面标志着一种能为人的行为和精神存在的意义提供依据的传统终极信仰体系的崩溃,但

① [英]密尔:《论自由》,程崇华译,商务印书馆 1959 年版,第 63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11 页。

在深层次上则标志着人的行为和精神存在本身失去了应有的超越之维和意义之维。后现代主义者宣称“人死了”，因为人在现代性的进程中常常变成了生产的工具、金钱的奴隶、消费的机器、权力的对象。人已经不是他自己了，不是他本身了，人成了“物”的附庸。

现代社会倾向于彻底消解的是：人对自己的“内心生活以及自己想成为什么样的人”这一问题的思考和构想。“在一个只要人高效地履行其特定社会职能的社会中，人就变得等同于这一职能，他的存在的其他部分则只允许尽其可能抽象地存在”。在市场经济中，人们满眼是商品、货币、资本、利润等，“人本身”已“不在场”了。现代科技的表现意志使人物质化、齐一化、功能化和平均化，技术成为人的存在的支架。“技术进步，给这个时代形成整个一套生活方式，一种完全依赖外部情况活下去的生活方式。那些外部情况所造成的结果是人本身——在其独特性方面，在其整体方面——缩小成一个阴影，一个幽灵”^①。

在现代社会，许多人把生活的全部内容简化为满足自我的感性需要。幸福生活就是无度地购物和挥霍，就是贪婪地吃喝和浪费，就是追求时髦的修饰，玩弄和炫耀珠宝珍品。这种没有深度的生活，使个人的无意义感，即那种觉得生活没有提供任何有价值的东西的感觉，成为根本性的心理问题。当代中国人已实现温饱，正迈步奔向小康。随着物质生活的日益丰富和滋润，很多人享受物质生活的趣味与能力却在大幅度地下降。温饱问题解决后所面临的意义问题，成为当下中国人遭遇的最深层次的价值问题。现在，空虚和无聊，成为许多人挥之不去的心理阴影。究其根源，在于不少人常常注目于生命的身体之维，放弃对自我“心灵”的自觉操心和修炼。心灵修炼的缺失，使人的精神世界处于一种无序状态。这种无序意味着，一个人经营自己生活和规划自己人生的能力的降低甚至丧失。精神生活的空虚和痛苦，威胁着生活的可能性和安全性，消解着生活的价值性和道德性，摧毁着人的存在本身。但是，“如果今天我们在绝望之中问道：在这个世界里还有什么留给我们？那末，对于每一个人，答案都是：‘那就是你自己，因为你能。’今天的精神状况迫使

^① [美]威廉·巴雷特：《非理性的人——存在主义哲学研究》，杨照明等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35、31页。

人——每一个人——去自觉地为自己的真实本性而斗争。他要么维持自己的真实本性,要么丧失它,这就要看他在何种程度意识到自己的存在在生活实在中的基础”,“对于未来的预见只能有一个目标,即,使人类意识到自身”^①。

过去由于温饱问题没有解决,人们便把吃饱穿暖视为幸福的主要内容。现在,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开始关注生命的全面健康和幸福的精神内涵。人们越来越把幸福感视为幸福的内核。幸福感是人们对自身所拥有的生存与发展条件的一种积极的肯定性体验。精神需求及其满足,对于人的存在的意义显得越来越重要。因为在现代社会,人的物质需求相对来说容易得到满足,经济的小康和政治的相对公正都不是难以实现的。随着经济的和政治的需求的相对满足,人们会获得越来越多的经济自由和社会自由,人们的闲暇时间会不断增加。这时,自我实现的需求会日益凸显出来,人们害怕在平庸中被淹没,对于“虚假”的焦虑驱使现代人寻求各种各样“修身成人”的途径,把自我本身当做最大的艺术品来塑造。德国伦理学家包尔生指出:“人的灵魂是世界上所有事物中最复杂最难驾驭的,因而驾驭灵魂的技艺也是最难的技艺。而且,由于它是对于我们的幸福最为重要的一种技艺,它需要人们以更大的注意力加以研究。”^②随着社会的发展,“做人”将会越来越成为一个时代问题,越来越成为一种大众化需求。学会做人,才能学会做事;做好了人,才能做好事。事情做不好,可以重新来;人做不好,很难重新来。

二、德性:做人的根基

“做人”中的“人”有两种意义。一个是“本己”,一个是“好人”。在“本己”意义上,“做人”的意思就是“做自己”,说自己的话,做自己的事,即不违心地去做“另一个人”,说他人的话,做他人的事,这是针对人的言行的不真实性

^① [德]卡尔·雅斯贝斯:《时代的精神状况》,王德峰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7年版,第168、198页。

^② [德]包尔生:《伦理学体系》,何怀宏、廖申白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429—430页。

而言的。在“好人”意义上，“做人”含有“做个好人”、“使自己成为一个好人”的意思。两种意义中，后一种意义最为重要。在这种意义上，“做人”是指要按一定方式“做”同自身有关的事和同身边的邻人有关的事，这种方式必定被理解为合乎德性的^①。就根本而言，“做人”是一个关乎德性的问题。“做什么样的人，怎样做这样的人”的问题，是德性论的主题。德性论关注人的内在品质，强调个体人格的高尚性和个体行为的完美性。冯友兰说：“照这个名词的最高底意义说，做人是说人必须有一种道德品格，可以使他能够‘杀身成仁，舍生取义’；可以使他能‘行一不义，杀一不辜，而得天下，弗为’；可以使他‘可以托六尺之孤，可以寄百里之命，临大节而不可夺’；可以使他‘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如孟子所谓‘大丈夫’者。”^②在德性论意义上，做人，一如亚里士多德所言：“在于举止高尚[高贵]而不只是避免做卑贱的事情”，在于养成“一种爱高尚[高贵]的事物和恨卑贱的事物”的品质^③。

休漠说：“人们承认所有人都同等欲求幸福，但是在对幸福的追求中成功者寥寥；一个相当重要的原因就是缺乏心灵的力量，心灵的力量可以使他们有能力抵御当前的舒适或快乐的诱惑，推动他们寻求更长远的利益和享受。”^④德性是一种心灵的力量，它追求一种向善的境界，在认识向度上形成对自我与世界一体相关性的把握，在情感向度上形成对超越个我一己而与“天地万物为一”这样一种存在状态的领悟。在这种领悟中，人体验到一种自我与世界相融通的一体感、归属感、圆满感。这种一体感、归属感和圆满感，构成人的意义世界。

一般地说，人的精神生活价值表现为真、善、美三种主要形式。三者之中，善是中心和根本。真是理智之善，美是心灵情感之善，最终都是精神之善。虽然每个个体未必都能够体验到道德上的发展，但一旦他要追寻自己的最终精神支柱，他总会追寻到自己的道德发展上来，追寻到自身德性的完善上来。道

^① 参见廖申白：《交往生活的公共性转变》，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264—266页。

^② 冯友兰：《三松堂全集》第4卷，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71页。

^③ [古希腊]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廖申白译注，商务印书馆2003年版，第97、313页。

^④ [英]休漠：《道德原则探究》，曾晓平译，商务印书馆2001年版，第90页。

德价值或德性价值常常被视为个体精神生活的终极价值。现实的道德秩序和现有的道德原则或道德规范对人类复杂而活跃的精神生活追求来说,是难以充分满足的,这正是人类心灵历程的深沉和悲壮,这也是转型社会中人们最为深刻和生动的精神感受。因为,“终极目的只是一种功能或要求。如果把它看做是一种概念的话,它就只是这样一个事实的凝缩:最初它似乎是无价值的——人类通向无限的努力和价值衡量之途,以及在这条路上所达到的每一点,在以后回顾的时候,没有一个能够逃脱被视为手段这一命运,不管在实现之前它们显得是多么地确定”。因此,“对终极目标的向往在意识状态里不一定清楚地阐述出来,但它可能存在于意识中,居然还那么强烈,这就是芸芸众生朦胧的欲望、渴望或不满足感”^①。有这种感受的人是幸福的,有这种感受的人才是有道德感的人,有道德感的人才有可能成为有道德的人。精神生活的形成和发展,使人逐渐形成了义务、责任、良心、信念、理想等精神属性,这一切可归结为对生命意义的认识和追求,这是个体道德需要的重要因素。特定的道德生活是实现人生价值的本体。德性生活是有利于人的存在与发展的生活,是人自我实现的生活。“如果客观原因要求我们去掉道德情操以便‘客观地’认识它们,为了进行这项测验,我们需要召集什么资源呢?为了做到公平,我们必须使用我们的道德敏感性,包括情操。这里没有中立的场所。如果它对我们有一些实践意义的话,那就是道德哲学必须是一项‘内部的工作’,不论有人怎么希望相反的情况”^②。

今天,养生成为告别温饱后中国人的普遍追求。对于人来说,修德是养生的最重要的环节之一。一个人只重养身而轻修德,养生是难以如愿的,因为人的生命质量与德操关系密切。修身养性,是中国传统社会几千年来“做人”的要义。“修身”即调节个人需求结构,提升个人需求层次,修炼个人内在灵魂;“养性”即养育道德理性、道德情感和道德意志。“道德养生”是中国自古以来非常重视的理念。《周易》曰:“天地之大德曰生。”^③揭示了德与生的关系。

① [德]西美尔:《货币哲学》,陈戎女等译,华夏出版社2002年版,第165、282—283页。

② [英]齐格蒙特·鲍曼:《后现代伦理学》,张成岗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1页。

③ 《周易》,郭璞译注,中华书局2006年版,第379页。

孔子曰：“知者乐，仁者寿。”^①凸显了仁（德）与寿的关系。《大学》曰：“富润屋，德润身，心广体胖。”^②说明了德与身的关系。老子提出“三宝”论：“我有三宝，持而保之：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故能器长。”^③这与孔子说的“仁者寿”如出一辙。1989年，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WHO）提出关于健康的新内涵，即“健康不仅是没有疾病，而且包括躯体健康、心理健康、社会适应良好和道德健康”。并强调，要求健康或希望健康的人必须提高道德修养，增强辨别真善美与假恶丑的能力，按照社会的道德规范来约束自己的言行。可见，养身必先修德，修德方能养生，这是“做人”的基本要义。

中共十七大报告提出：“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其中，加强个人品德建设，是首次在中央文件中正式提出的。强调个人品德，强调基于德性养成的“做人”观念，这在现代社会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

三、荣辱：德性的内核

荣辱是荣誉和耻辱的合称。“荣”即荣誉，指社会对特定主体作出的社会贡献或履行社会义务所给予的褒扬和赞同，以及特定主体所产生的自我肯定性的心理体验；“辱”即耻辱，指社会对特定主体有碍社会发展的言行或不履行社会义务所给予的贬斥与谴责，以及特定主体所产生的自我否定性的心理体验。

在西方，基督教关于亚当夏娃偷食禁果的故事，以隐喻形式昭示了这样一个道理：羞耻感是善恶观的根源。在中国，孔子认为“有耻”是“士”的理想人格的根本特质，并把使人“有耻且格”作为社会治理的目标。孟子把“羞恶之心”当做“义之端”，即“义”的根源和本体，把羞耻感作为道德的根据，使羞耻感与道德直接等同。荀子认为“义”是人之为人的根本所在，荀子曰：“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④在中国传统道德体系中，“道德”与“仁义”几乎是

① 《论语》，张燕婴译注，中华书局2006年版，第80页。

② 《大学 中庸》，王国轩译注，中华书局2006年版，第19页。

③ 《老子》，饶尚宽译注，中华书局2006年版，第163页。

④ 《荀子》，安小兰译注，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90页。

同一的。朱熹说：“羞，耻己之不善也。恶，憎人之不善也。”^①羞耻是善与不善的分界线，“羞恶之心”是亲善远恶的内在根据。可见，羞耻感是道德的一个本体论根据。“在羞感及其正当性之中，存在着一切道德的‘自然’根源”^②。

常言道：“雁过留声，人过留名。”“名”在中国人的人生历程和社会生活中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这里的“名”指名誉或荣誉。对中国人来说，“做人”最重要的方面，在于维护自身名誉的清白，避免被羞辱。名誉的清白，常常被人们视为自己在社会生活中的首要价值。荣誉是“做人”的最重要方面之一。如果说，“耻辱是一种内省的愤怒”，“耻辱已经是一种革命”^③，那么，荣誉可以说就是一种内向的喜悦，是一种幸福的体验。1915年3月，周恩来曾写《论名誉》一文。他说：“有一物焉，发生于生存竞争之场，其魔力足可比之日光之吸行星，绕之而不克离。是故智者遇之顿失其智，愚者当之益增其愚，颠倒世人，尽入壳中，有如令人喜怒哀乐之势焉。是物也，果何物也？曰：泰西人所谓人生第二生命之名誉也。是故人之立于世，既不克效禽兽草木之自为生活，要必有赖于公众之扶持，而服役之事，乃为人类所不可免。事之既有关乎公众，而名遂以出。其善也，美之；其不善也，毁之。于是名誉之问题发生，有为之士，益奋其勇气，以求闻达；不法之徒，思改其过失，以补前愆。一纪风气，遂咸视乎舆论为转移矣。”^④人生活在社会群体中，社会群体的评价，是一个人“做人”名誉形成的最直接根据。个体的社会归属感需要，使得个体总是希望得到社会群体的肯定与赞扬而不是否定与贬斥。“荣誉”是一种具有强大道德功能的社会精神资源。任何社会所特有的荣辱观，会让个体时刻感受到来自社会群体的褒扬或贬斥，并从中形成鲜明的荣誉感或耻辱感。

荣辱感是主体所具有的一种对荣誉的执著追求和对耻辱的强烈厌恶的内心体验、情感态度和心理状态。荣誉感的养成，羞耻感的持有，是人的道德素质提升的必要环节。荣誉感是人做善事的心理动力，羞耻感是人不做恶事的心理保证。人只有明荣知耻，才有可能真正做到自律，才会更自觉地追求道德

① (宋)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37页。

② [德]马克斯·舍勒：《价值的颠覆》，罗悌伦等译，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26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页。

④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南开大学编：《周恩来早期文集》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南开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47页。